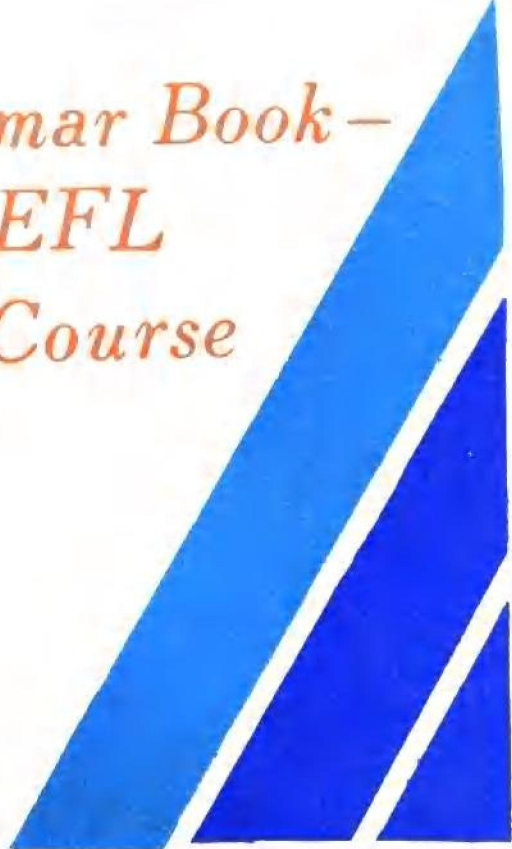


*The Grammar Book –
An ESL / EFL
Teacher's Course*



[美] M. 赛尔西-莫西亚 D. 拉森-费里曼 著

现代英语
语法教程

商 务 印 书 馆

现代英语语法教程

著者 〔美〕 M. 赛尔西-莫西亚 D. 拉森-费里曼

主译 何自然 张达三 杨伟钧

译者 马恒利 王守元 毛维力 全永百

刘庆宪 沈 滌 黄国文 喻广荣

(以上均按姓氏笔划及部首先后为序)

商 务 印 书 馆

1990 年 · 北 京

M. Celce-Murcia D. Larsen-Freeman
THE GRAMMAR BOOK
—AN ESL/EFL TEACHER'S COURSE
NEWBURY HOUSE PUBLISHERS, INC. 1983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专为未来的或在职的英语教师编写的一部现代英语语法教程。它既是一部教科书,也是一部参考书。作为教科书,本书选择了英语语法课堂教学中必须涉及的项目,讲解细致,深入浅出,自成体系。全书连同导论和结束语,共三十七章,每章还配有教学提示、练习和练习答案(另册出版)。作为参考书,本书搜集的资料丰富,内容新颖,综合应用了当代语言学的研究成果,是一本非常实用的英语用法指南。

本书兼顾理论和应用,将英语结构的形式、意义和用法结合起来讨论,与一般语法书相比较,风格迥异,有利于开阔眼界,提高运用英语和分析英语的能力,故对所有的英语工作者和学习者均有启发和帮助。

XIÀN DÀI YĪNGYŮ YŮFǎ JIÀOCHÉNG

现 代 英 语 语 法 教 程

〔美〕M. 赛尔西-莫西亚 D. 拉森-费里曼 著

何自然 张达三 杨伟钧 等译

责任编辑 杨枕旦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0916-2/H·318

1990年5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0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495 千

印数 6,000 册

印张 19 3/4

定价: 6.05 元

译者序

本书原名为 THE GRAMMAR BOOK — AN ESL/EFL TEACHER'S COURSE, 美国 NEWBURY HOUSE PUBLISHERS, INC. 1983 年 10 月出版, 作者是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 (UCLA) 的 Marianne Celce-Murcia 教授和佛蒙特州国际进修学院的 Diane Larsen-Freeman 博士。

近年来, 我国学者先后翻译了六七部国外出版的较新和较有影响的英语语法著作。面对着这些大大小小的译著, 人们也许会问我们: 为什么还要花时间和精力来翻译本书呢?

第一、本书是专为未来的 ESL/EFL 教师学习当代英语语法编写的一部教科书。近年翻译出版的英语语法书中有些是专为外国学生编写的, 它们对英语教师说来显得过于简单; 而有些大部头的英语描写语法巨著却又过于庞杂, 很难作为教科书来使用。本书针对未来的 ESL/EFL 教师的需要, 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确定并收进英语教师在语法课上必须涉及的项目, 详尽讲解, 并介绍一些教授语法的具体方法, 让学习本书的人参照, 从而做到学以致用。因此, 我们相信, 我国中等、高等院校英语师范专业的广大师生, 以及有志于从事英语教学的同志们是会欢迎我们翻译介绍这样一部英语语法教程的。

第二、本书也是一部专为 ESL/EFL 教师编写的当代英语语法参考书。作为英语教师, 我们不但要教给学生有关英语的遣词造句规则, 而且自己要懂得为教这些规则所需的各方面的知识。本

书正好给英语教师提供详尽的资料,帮助他们解决在备课时常常遇到的有关英语语法本身的问题。此外,本书还收入作者根据每章的具体内容和作者的教学经验编撰的“教学提示”,专门就某一语法项目的教学方法提供具有创见性、启发性的建议。因此我们相信,我国广大的英语教师更会欢迎我们翻译介绍这样一部参考语法的。

第三、本书吸收应用了当代语言学的研究成果,叙述翔实可信,并有作者的分析 and 看法,是有志于从事当代英语教学与研究的广大读者不可多得的语法资料集。读者会看到,在许多项目的讨论中,本书让传统语法的精萃得到尊重和发扬;在分析句子的构成时,本书又果断地应用了 N.Chomsky 的转换生成语法规则;在探讨句子结构意义时,本书又灵活地应用了 C.Fillmore 的格语法;在超句法的平面上,本书又讨论了语言结构的选择规律。此外,附在本书每章后面的详细的参考书目反映了有关语法项目的研究动向,提供了难得的新信息。因此我们相信,我国广大的英语工作者,特别是从事语言学理论和英语语法教学与研究的读者,都会欢迎我们翻译介绍本书的。

第四、本书内容新颖实用,既介绍了新的理论,又注意语法项目的实际应用,这无论对在校的英语专业学生,还是其他已有一定英语基础的学习者说来,都是一本不可多得的、有理论依据的英语用法指南。近四分之一世纪以来,语言学理论的研究得到蓬勃发展;以这些理论研究成果为依据,英语语法的研究也别开生面,某些问题得到新的解释,某些用法找到了新的规律。例如:应用“Bull 框架”体系来指导英语时态的运用;从话语的角度探讨冠词和被动语态的使用规律,等等。这些新颖实用的内容,在本书中都进行了讨论,而在近年出版的其他语法译著中却鲜见提及。因此,我们翻译介绍这本书也会得到国内所有的英语学习者的欢迎。

在翻译本书的时候,我们对原书的结构作了小小的调整:将全书分两卷出版,第一卷定名为《现代英语语法教程》,包括原书的

“语法描述”(这是本书的主体部分)、参考书目;第二卷定名为《现代英语语法教程教学参考书》,包括原书的“教学提示”、练习和练习答案。经过这样的调整,原书便分成相对独立的两卷本,从而方便了广大读者。此外,在需要对原文作某些说明时,我们加上了译注;原书个别例句反映了作者的政治和生活态度,为保持原貌,我们没有删除或变换,请读者留意。原书中语法学家人名,鉴于大多无统一译名,同时考虑到本书读者均有相当英语水平,故不译出,仍用原文名字。

本书翻译过程历时两载,最早由广州外国语学院 85 届研究生进修班学员试译,后来改由广州外国语学院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研究所主持重译。现译本除三位主译者从头到尾参加翻译和审校外,85 届研究生进修班学员中的部分同志也继续参与了译事。译文虽经多次易稿和反复勘校,但限于水平,疏漏谬误之处在所难免,祈望专家、同仁和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在本译著与读者见面之际,我们特意提及那些最初曾参与本书试译工作、但未在扉页上署名的同志:龙达瑞、牟世宏、邹科、张文浩、谷金茹、何安平、周黎、徐云、郭小刚、钱邦宁、曹津丽、谢应光等。此外,马恒利、黄国文、王守元、沈涤、钱邦宁、邹科为组织本书的译事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

北京商务印书馆外语工具书编辑室朱原同志、徐式谷同志和杨枕旦同志等一直关心本书的翻译工作,特别是本书的责任编辑杨枕旦同志,他为译文的校订、出版付出了巨大的劳动,在此特表谢意。

最后,我们感谢广州外国语学院领导在多方面对我们的关心和支持。

1986 年 7 月于广州

目 录

译者序.....	1
作者序.....	1
第一章 导论.....	5
第二章 词序和词组结构规则 (I)	17
第三章 词组结构规则 (II)	30
第四章 系词和主谓一致.....	42
第五章 词汇.....	63
第六章 时一体系统: 形式与意义.....	77
第七章 情态助动词和迁说情态助动词	98
第八章 否定.....	114
第九章 Yes-No 疑问句	127
第十章 代词和所有格形式.....	143
第十一章 转换的进一步探讨——祈使句和反身形式.....	157
第十二章 Wh- 疑问句.....	171
第十三章 其他疑问句类型.....	184
第十四章 冠词系统.....	198
第十五章 度量词、集合名词及数量词	220
第十六章 动词前频度副词.....	235
第十七章 被动语态.....	258
第十八章 带间接宾语的句子.....	274
第十九章 介词(前置词).....	289

目录

第二十章	短语动词·····	310
第二十一章	以无所指的 it 和 there 作主语的句子·····	327
第二十二章	连词概述·····	344
第二十三章	并列句·····	359
第二十四章	逻辑联系语·····	376
第二十五章	条件句·····	396
第二十六章	关系分句概述·····	418
第二十七章	再论关系分句·····	437
第二十八章	形容词一定语位置、谓语位置和词序问题·····	454
第二十九章	焦点和强调·····	470
第三十章	英语补足成分概述·····	487
第三十一章	不定式和动名词·····	505
第三十二章	分词·····	519
第三十三章	间接引语·····	534
第三十四章	补足成分的其他方面·····	548
第三十五章	等级——比较级和同级·····	568
第三十六章	等级——补语和最高级·····	587
第三十七章	结束语·····	604
附录	·····	610

作者序

我们写这本书的目的是,希望它能帮助未来的和在职的 ESL/EFL^① 教师更好地掌握英语语法。我们也希望本书能给教师们出点主意,以便帮助他们有效地向 ESL/EFL 学生讲解一些语法项目。

语言学家对英语语法的深入研究,可以大大促进 ESL/EFL 的教学实践。遗憾的是,一个人如果在语言学方面缺乏广泛的训练,那他就往往难以看懂语言学方面的种种分析。本书在讨论每一种语法结构时都试图对有关的语言学上的主要根据加以说明和综述。我们将以明白易懂的形式使教师从语言学家作出的贡献中充分受益。由于英语语法的题目实在太多了,我们打算集中讨论教师最需要知道的那些结构。

为了确定究竟讨论英语语法中的哪些题目,我们与许多 ESL/EFL 教师商讨过,还查阅过十几部常用的 ESL/EFL 语法书。经过这一番调查研究之后,我们才得以将 ESL/EFL 教师在教学中必须加以处理的那些最常见的语法结构确定下来。

在对待理论问题上我们采取了折衷的态度,因为我们是从几种不同的语言学方法中选择各种分析方法的。譬如说,我们依靠转换语法进行基本句子分析 (basic sentence parsing)。根据我们的经验,转换语法还有助于初步了解诸如否定句和疑问句的构成

① ESL——English as a Second Language 英语作为第二语言; EFL——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英语作为外语。

等句法过程。不过，当语法题目的重点是讨论意义而不是讨论形式——如关于使用何种动词时态或哪个介词的问题——的时候，我们也采用传统语法和格语法的观点。现在大家都承认，语言习得不仅在于懂得语言结构的形式和意义，而且还在于学会在一定的语境中如何使用这些结构，所以我们从话语的角度探讨了象冠词和被动语态一类的结构。例如，我们指出在什么样的语境中用被动语态比用主动语态更好。在其他方面，我们采用来自惯用法研究的某些观点，旨在确定在什么样的语境中操英语的本族人选择这一种形式而不选择另一种形式。总之，我们试图将对 ESL/EFL 教师来说最有用的知识系统地介绍出来，我们主要关心的是内容的广博，而不是理论的纯洁。

每一章的核心部分是讲解语法结构。按照我们的设想，本书不仅是一部参考书，而且对师资培训班学员来说还是一部教科书，所以在讲解语法结构之后，本书还包括如下内容：

就所讨论项目的课堂教学作提示——对此，教师有权根据自己的 ESL/EFL 教学方法作一些必要的改动；

练习和讨论题——既有语言事实方面的，也有求解性的，后者是为了鼓励在教学中应用这些语法项目；

参考书目——包括 ESL/EFL 教科书、参考语法和已发表的语言学论著，为分析和讲解该章的语法项目提供进一步的信息。

这样安排的用意，在于系统地引导读者从理解语法结构本身，直到获得将这种理解应用于 ESL/EFL 课堂教学的本领。这就不但要求积累有关英语语法的知识，而且还要求发展用语言学理论进行分析的技能。因此我们要求使用这本书的每个读者都要把每章之后的所有练习做完。我们认为，这些练习是本书不可分割的部分，而不是什么附属的东西。为了便于师生参考，我们将每章练习的参考答案编入书末的附录之中。

最后，如能获悉读者觉得我们对某些英语语言事实处理不当

——或竟未予涉及——的意见，而且能听到有关教学方面的补充建议和被我们遗漏了的有用的参考资料，我们将因此而感到高兴。关于英语的性质，我们大家都有许多东西需要学习。让我们共同担当起这个任务吧。

M.C-M

D. L-F

第 一 章

导 论

本教科书是为 ESL/EFL 教师编写的一部英语语法教程。为了帮助读者透彻地了解本书,让我们简要地回顾一下,作为一名以操其他语言的人为教学对象的、训练有素的英语教师,究竟应该具备哪些技能和能力才算是合乎理想的。

首先,你应当很好地掌握语言教学方法——熟知现行的各种教法及学习过程的性质,这样你才能决定怎样去给一个班的学生讲授英语的某一门课程,或教给他们某一种技能。

第二,你应当熟悉一些现行的教材,以便为某个班级选定最合适的教科书;或者,如果必要的话,你还应当能够准备一些原始资料。有时候因为你所拥有的现成的资料不符合学生的需要,你必须加以改写。你还要善于判断资料的准确性和适用性,并在需要时对这些资料进行改写或补充。

第三,要求你能提供一个良好的语言范例。你最好自己就是或近乎是操英语的本族人。过去,这个要求有时提得很高,似乎成了对操其他语言的人教英语时所必备的唯一条件。然而,任何一位只靠这点本事去教学的人立即会认识到,只会说一口地道的或基本地道的英语,要当一名语言教师还是不够格的。如果你并非一位操英语的本族人,你大可通过你掌握的漂亮而流利的英语给学生提供一个出色的样板。

与此相关的第四个要求是,一个 ESL/EFL 教师必须了解自

己学科的题材范围,必须自觉地掌握英语的语言规则:语音体系、语法体系、词汇体系和话语结构。本书将着重阐述英语的语法体系,也就是说要着重阐述 ESL/EFL 课堂教学中最常见的英语语法项目。我们还将考虑用什么方法才能更好地将语法知识传授给学生,不能只是详细地讲解语法规则——实践一再证明,那是一种徒劳无益的做法。

英语教师在对待自己的学科题材方面——通常指对待英语语法——似乎持有不同的态度。有些教师讨厌语法,只要可能的话,他们就不去研究语法,或不去讲授语法。另一些教师可能会采取无所谓的态度,但还相信语法是需要的,于是他们努力搞通语法,并能卓有成效地向学生讲授语法。还有一些教师却乐于从事英语语法的研究,并欣然应命地将语法知识清楚明白而又饶有兴味地传授给学生。

你即使对自己是否能够驾驭英语语法有点不放心,还是必须认识到,实际上所有的专家和培训师资的教师都赞同,对一名 ESL/EFL 教师来说,精通语法是取得理想的教学效果的必备条件。语法有助于学生掌握听、说、读、写四种技能。同样,你是否能读懂诸如语言习得、对比分析、错误分析和话语分析等研究领域的有关论著,也往往部分地取决于你原有的英语语法知识。

此外,在典型的语言教学中,教师的语法知识大概比任何其他技能有更多的应用机会。当学生有什么地方不明白的时候,他会要求教师讲清道理。当学生犯了语言错误时,你要善于发现他的错误,判断错误的性质;如果你认为必要的话,还必须用有效的方法纠正这个错误。在听说教学法的全盛时期你可以说:“不要提问,只要跟着我唸就行了。”这样的回答现在已难以令人接受了。准确无误地、简明扼要地传授语法已成为教师工作的一个重要部分,而教师讲授语法的方式对于学生的学习态度和信心是颇有影响的。

当然你可以提出关于人们如何才能最有效地学会语言的设

想,但是如果你的设想意味着你要更多地采用归纳法来教语法的话,那你就永远也不会提供——也不会让你的学生去归纳——哪怕是一条明确的语法规则。可是研究语法是准备当好一名 ESL/EFL 教师所必不可少的条件——因为你要考虑如何将英语切分成一些有意义的片段,并按最有助于语言习得的方式将这些片断依序排列成句。这个时候,你必须依靠你的语法知识。你即使不采用语法大纲,而另行设计一个意念-功能大纲^①、话题大纲或情景大纲,你那自觉掌握的英语语法知识也将对你决定每一课应包括哪些语言知识有所帮助。不管你采用什么教学大纲,也不管你采取什么教学方法,当你教学生运用他们所学语言的形式遣词造句的时候,英语语法对你来说都是非常宝贵的知识源泉。

如果说 ESL/EFL 教师应该通晓英语语法,那么,与此相关的一个问题便是选择哪种模式或框架来研究英语语法。有好几种可供采用的模式:传统语法模式、结构语法模式、转换语法模式、法位语法模式、系统语法模式等等。根据我们的经验,对 ESL/EFL 教师来说,在句子平面上最有用的模式是转换语法,因为转换语法把人类语言看成是动态的而不是静态的,是受程序决定的 (process-oriented) 而不是受形式决定的 (form-oriented)。例如,象在结构语法一类的静态模式中,疑问句的分析和表现竟完全不顾陈述句:

陈 述 句	
主 语	谓 语
Hal	is a teacher.
↓	is kind.
	teaches Spanish.
↓	likes tacos (墨西哥夹肉卷).

① 参看 Wilkins (1976)* 对作为语言教学基础的意念-功能大纲——语法大纲的对立面——的详尽描述。

* 括号内的数字指著作发表的日期,下同。——译者

Yes/No 疑问句		
类型 1.		
助动词	主语	谓语补语
Is	Hal	a teacher? kind?

类型 2.		
Do	主语	谓语补语
Does	Hal	teach Spanish? like tacos?

同样,在分析和构成肯定陈述句时,完全不顾否定陈述句。

肯 定 句	
主 语	谓 语
Georgette	writes novels. rides a bicycle. can swim. is pretty.

否 定 句			
类型 1.			
主 语	助动词	Not	谓语补语
Georgette	can	not	swim.
	is	not	pretty.
类型 2.			
主 语	Do	Not	谓语补语
Georgette	does	not	write novels. ride a bicycle.

这种结构分析从形式观点来看是十分严格的,但它不会促使教师和学生理解并利用存在于这些相关的句型之间的共性和差异。两位最著名的结构主义语言学家 Bloomfield (1933)和 Fries (1940)主张描写语言必须体现严格的科学性。因为他们感到语言的意义杂乱无章,很难作出客观的解释,所以结构主义语言学家就把注意力集中在对口语形式的描写上。

传统语法不象结构语法和转换语法那样热衷于表述语法规则,它既注重语言的形式,也注重语言的意义和用法。在结构主义语言学家之前的传统语法学家,如 Jespersen (1922—1924)和 Poutsma (1914—1929),用松散的、推论式的笔法写成了多卷本的英语语法著作,书中用解释说理的方式对形式和用法进行了概括和判断,并以大量摘自文学作品的典型例证作为依据。这样写成的英语传统语法受到的批评是冗长而陈旧(由于使用了过时的文学作品作为例证资料的来源);然而,这些语法著作至今在许多方面仍在为读者提供最易于阅读和理解的有关英语的知识。事实上,几乎所有目前研究英语句法的语言学家,在他们的著述中有些地方都认真地重温了传统语法学家关于某个问题的说法,后者的著作由于涉及范围广泛、观察细致入微(尽管这些观察是非正式地提出来的),因而显得很有价值。

还可以讨论许多其他的例子和模式,我们就不作赘述了。我们只想说,我们同意 Chomsky (1965)和另外一些人的看法:对英语的某些句法结构,结构主义和传统语法的分析都不能作出有价值的和有意义的概括,而通过对语言的转换分析^②却可能较为容易地作出这种概括。

现在让我们简单地研究一下转换模式及其所提供的分析类型。转换理论认为,一切人类语言的生成都有四种过程:(1)移位

② 我们想一开头就讲清楚,当我们应用或批评转换语法时,主要指的是 Chomsky 的模式,即《句法理论面面观》(*Aspects of the Theory of Syntax* 1965),而不是 Lakoff, Ross, McCawley 等人所阐述的“生成语义学”的模式。